

文摘

關於漢語史研究的幾個問題

蔣紹愚

（北京大學漢語語言學研究中心）

[提 要] 爲了使漢語史的研究進一步深入，有三個問題應當注意：（1）把漢語史貫通起來研究。（2）把漢語史的研究和現代漢語方言的研究結合起來。（3）正確地用認知語言學的觀點來研究漢語史。

[關鍵字] 漢語史 漢語方言 認知語言學

從 20 世紀 50 年代以來，漢語史的研究有了長足的發展。在進入 21 世紀的時候，我們面臨的問題是：漢語史的研究如何深入？這個問題很大，在漢語語音史、語法史、辭彙史等方面都有不少問題需要進一步研究，有不少空白需要填補；但本文不打算涉及這些具體問題，而是談三個與漢語史研究有關的問題。

(一) 漢語史研究的分和合

漢語有漫長的發展歷史。對漢語的研究，開始大致是兩分的：“古代漢語”和“現代漢語”。而且，除了音韻學很早就分出“古音”和“今音”，在二十世紀初就提出了“北音學”以外，“古代漢語”通常是作為一個平面來研究的，如“古漢語語法”實際上就是先秦語法，“古漢語辭彙”實際上也是先秦辭彙。1957 年王力先生《漢語史稿》出版，標誌着漢語史研究的開始。漢語史是強調漢語的歷史發展的，不再把“古代漢語”看作一個平面。王力先生把漢語史分為四個時期：上古、中古、近代、現代，並且提出了各個時期的時間界線。顧名思義，“漢語史”是應該包括現代漢語的。但是，後來似乎形成了一種共同的想法：漢語史的研究只限於現代漢語之前（下面說到“漢語史”時，都按照這種通常的理解）。這樣就成為“漢語史”和“現代漢語”的兩分。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呂叔湘先生提出了“古代漢語”和“近代漢語”兩分的看法，認為“現代漢語”只是“近代漢語”的一個階段。這個看法是很有道理的，從本質上說，從晚唐五代到清代這一時期的漢語和現代漢語並沒有質的不同，至少，兩者之間是有很密切的聯繫的。但是，在實際研究工作中，要把現代漢語合併到“近代漢語”中去，看來是有困難的。不過，從那以後，“近代漢語”的重要性越來越被人們認識到，“近代漢語”的研究成了一個重要的研究領域。再往後，隨著漢語史研究的逐步深入，人們又認識到“近代漢語”不是由“古代漢語（上古漢語）”直接演變來的，中間還隔著一個“中古漢語”時期，這個時期非常重要，其語言特點既不同於“上古漢語”，又不同於“近代漢語”；“中古漢語”也應該是一個重要的研究領域。這樣，整個漢語的歷史又分成上古、中古、近代、現代四個時期。看起來，這似乎回到了王力先生《漢語史稿》的提法，但是，這不是簡單的回復，而是反映了將近半個世紀研究的進展和深入。王力先生在《漢語史稿》中講到漢語史的分期時說，“因為我們對於漢語的歷史，特別是對於漢語語法的歷史，還沒有充分研究過。現在只能提出一個初步意見。”這是符合當時的實際情況的。當時整個學術界對漢語史的研究還不深入，王力先生只能憑他自己淵博的學識來做一個大致的判斷。而經過將近半個世紀的研

究，人們對漢語史的研究比較深入了，對“近代漢語”“中古漢語”的特點以及上下線問題都有了比較充分的討論。在此基礎上再提出“近代漢語”“中古漢語”，就比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時的認識深入多了。自從再次提出“近代漢語”和“中古漢語”之後，這兩個領域中的研究有了很大進展。1985 年召開了第一次近代漢語學術研討會，2000 年召開了第一次中古漢語學術研討會。此後兩個研討會都定期舉行，推動了這兩個領域的研究。

“上古漢語”“中古漢語”“近代漢語”的分期是符合漢語實際的，作這樣的區分對學術研究也有好處。漢語的歷史實在太長了，研究者用畢生的精力也未必能通曉從上古到近代的漢語。把漢語的歷史研究分成幾段，研究者專攻其中一段，比較容易深入。各個時期漢語史的研究深入了，連貫起來，整個漢語史的研究也就深入了。

但是，我們必須看到，如果把“上古”、“中古”、“近代”、“現代”的研究割裂開來，互不通氣，那就會不利於漢語史的研究。

(1) 首先，漢語史的研究應當既有分又有合。

爲了研究的需要，漢語史應當分期；但實際上漢語的歷史發展是連續的。對有些語言現象的考察必須把幾個不同時期聯繫起來。

如：處置式“把”字句是在唐代出現的。但是早在東漢的佛典中就有了表處置的“取”和“持”字句，東漢的某些“將”字句也可以看作處置式的萌芽。這些都是必須和“把”字句聯繫起來研究的。同一種語法格式的歷史發展不能因爲不同時期而分割開，這是不言而喻的。

幾種不同的語法格式也會相互聯繫，有時也需要把不同時期打通，作綜合的研究。如漢語表被動的標誌，上古有“爲”“見”“被”等，中古“被”字句進一步發展，近代出現了“教”“給”等。研究表被動的“教”字句、“給”字句的形成，當然是近代漢語範圍的事。“教”字句和“給”字句本來都是表示使役的，爲什麼能發展爲表被動呢？使役句和被動句最主要的差別在於：使役句在動詞前面的是施事，被動句在動詞前面的是受事。用“教”字、“給”字構成的使役句要演變爲被動句，一

個必要的前提是在“教”字句、“給”字句的句首出現受事主語，如白居易詩“茶教織手侍兒煎”這樣的使役句才有可能發展為被動句。這就牽涉到受事主語句的歷史發展。漢語的受事主語句不是一成不變的，從先秦到明清有很多變化。先秦兩漢時還不可能出現像“茶教織手侍兒煎”這種類型的帶受事主語的使役句，所以當時的使役句“使”字句“令”字句不可能變為被動句。只有到唐代，受事主語句的發展條件成熟，當時的“教”字句以及清代的“給”字句才能演變為被動句。所以，近代漢語中出現的“教”字句“給”字句由使役到被動的演變，必須和受事主語句從上古到中古以至近代的發展聯繫起來研究，才能把它演變的條件和機制說清楚。（見蔣紹愚 b）

再如，在現代漢語中，“我吃完了”和“飯吃完了”都可以說，其主語一是施事，一是受事，而其謂語卻一樣，都是“述補+了”；也就是說，施受關係的表述採用的是同樣的形式。這種現象是什麼時候出現的？應該說是述補結構出現以後，我們見到的例子是在唐代。如：“天子怒，當時打殺。”（《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 4）“無公驗者並當處打殺。”（同上，卷 4）以“述補+了”為謂語的出現于宋代，如“子夏此章皆是說到誠處，說得重了。”（《朱子語類》卷 21）“此‘直’字說得重了。”（同上，卷 36）對這種現象的研究也必須聯繫到上古和中古漢語。上古漢語中也可以有受事主語句，但其形式是和施事主語句不同的。如“韓獻子將斬人。”（《左傳·成公四年》）是施事主語句，動詞“斬”（及物）後面必須有賓語。如果“斬”後面沒有賓語，它前面的名詞就成了受事主語，整個句子就成了所謂“反賓為主”的形式，如“龍逢斬，比干剖。”（《莊子·胠篋》）。從什麼時候起，上古的這種施受關係的不同形式變成後來的施受關係用同一種形式？是什麼因素促使這種變化？這都需要把上古、中古、近代聯繫起來研究。特別是近代的無標記被動句（“無公驗者並當處打殺。”）的興起，肯定是與上古無標記被動句（“龍逢斬，比干剖。”）的衰亡是有關的，這兩者應該放在一起研究。

研究辭彙的歷史演變也需要把幾個時期打通。有的詞的演變是經過很長時間才完成的。如“走”從先秦的“跑”的意義演變為“行走”的意義，經過了一個逐漸演變的過程。在中古時可以看到有一些“走”的“速度快”的意義逐漸減弱，到唐代有少

數例子“走”已有“行走”的意義。但在明代的語料中，“走”還兼有“跑”和“行走”的意思，而且比例大致相當。直到《紅樓夢》中，“走”的意義才和現代漢語一樣。這類詞義演變的研究，是無法用分段的辦法來做的。（見蔣紹愚 c）

到目前為止，漢語史的研究主要是專題和專書的研究。這是十分必要的，是漢語史研究的基礎工作，今後必須繼續做好。但與此同時，也還應注意一些更宏觀的問題，考慮一下幾千年來漢語在總體上發生了什麼變化。比如，漢語表達的精密化，從綜合到分析的發展，從無界到有界的發展，漢語語法化的規律，漢語辭彙演變的規律等，這些問題都是我們需要考慮的。當然，這些問題相當大，我們不能憑“想當然”來回答，也不能僅憑一兩個例子就作出普遍性的概括。要解決這些問題，必須經過全面深入的研究，包括對相關問題研究成果的綜合和深化。如果要研究這些問題，就更需要把各個歷史時期聯繫起來，有時還要把語法和辭彙聯繫起來。即使做的不是這樣的宏觀研究，而是研究具體的專題或專書，最好也要把具體問題放到漢語發展的大背景上來考察，這樣可能眼界更開闊，研究更深化。從這方面講，漢語史研究也應該既有分又有合。

（2）其次，漢語史的研究應當和現代漢語的研究結合起來。

如果把漢語的研究分成現狀的研究（現代漢語的研究）和歷史的研究（漢語史的研究）兩大塊，那麼，無可否認，現狀的研究更為重要。這是關係到十三億中國人民學習和使用漢語的大問題（中國的少數民族也要學習漢語），是關係到世界各國人民學習漢語的大問題。當然，研究漢語歷史的重要性也是不容低估的：一方面，要瞭解中國的歷史文化必須研究漢語的歷史，另一方面，漢語的現狀是漢語歷史發展的結果，要清楚地瞭解漢語的現狀，也離不開漢語歷史的研究。這些道理，研究漢語史的人都懂得，但是，怎樣使漢語史的研究能加深對現代漢語的瞭解，這種意識卻不是很強的。似乎現代漢語的研究和應用完全是搞現代漢語的人的事，我們搞漢語史的就顧研究歷史；至於漢語史研究的成果和現代漢語有什麼關係，那也是搞現代漢語的學者的事情，和我們沒有關係。這樣，漢語史的研究就完全局限於歷史的領域，而失去了對現代漢

語研究和應用的參與意識。其實，在這方面，漢語史的研究是大有可為的。事實上，現代漢語的一些語法、辭彙問題，要從歷史上考察才能說得更清楚。

舉兩個例子。

1、研究現代漢語的學者提出了這樣一個問題：為什麼只能說“他是小王的老師”，不能說“他是小王的教師”？這個問題是從配價語法的角度來回答的：“老師”是二價名詞，所以可以有兩個論元“他”和“小王”。“教師”是一價名詞，所以只能有一個論元“他”。（見陸儉明 2003）這當然是正確的回答。但是，如果進一步問：“老師”和“教師”指的是同一種人，為什麼一個是二價，一個是一價？這個問題，無法從現代漢語的平面上回答，而必須從漢語史的研究找答案。從漢語史的角度看，“老師”和“教師”雖然都有一個語素“師”，但是這兩個“師”實際上是不同的。“老師”古代就稱“師”，是傳道授業的人，所以總是和被傳授的人分不開的。《荀子·修身》：“師者，所以正禮也。”《禮記·文王世子》：“師也者，教之以事而喻諸德者也。”“老師”最早見於《史記·孟子荀卿列傳》：“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為老師。”這個“老”是“年老”的意思。現代漢語中“老”是詞頭，但“師”仍是這個“師”，所以“老師”是二價名詞。“教師”的“師”是表示一類有某種技能的人，如古代有“漁師”、“罟師”，現代有“廚師”。左思《吳都賦》：“篙工楫師”呂向注：“工，謂所善，師，謂所長。皆使其駕行舟者。”“教師”在元曲中可以見到：張國賓《羅李郎》3：“人都道你是教師，人都道你是浪子。”意思是教習歌舞技藝的人，到清代才指傳授知識的人。因為和“罟師”、“廚師”一樣是一種職業，所以是一價名詞。從這個例子不但可以看到漢語史和現代漢語的聯繫，而且可以看到辭彙和語法的聯繫。

2、有些現代漢語的複合詞，被認為其構詞方式是無法分析的。如“臥病”，意思是“因病而臥床”，但“臥”在前，“病”在後，和漢語的語序相反，是一種無法解釋的構詞方式。確實，從現代漢語的角度來看，“臥病”一詞中兩個語素的這種順序在構成句子的詞序中是找不到的。但是，“今天的詞法曾是昨天的句法。”（T.Givon）這種詞序在漢語史中是否能找到呢？我們找到了這樣的句子：“詰朝爾射死藝。”（左傳·成公十六年）“冬暖而兒號寒，年豐而妻啼饑。”（韓愈《進學解》）。“死藝”“號

寒”“啼饑”都是“因~而V”，但語序都是“~+V”。在古漢語中，“臥病”或“臥疾”也是這種詞序的一個詞組：謝靈運《命學士講書》：“臥病同淮陽，宰邑曠武城。”謝靈運《齋中讀書》：“臥疾豐暇豫，翰墨時間作。”白居易《琵琶行》：“我從去年辭帝京，謫居臥病潯陽城。”古漢語的這種詞序在現代漢語中消失了，但“臥病”凝固成一個詞在現代漢語中保存下來。如果只看現代漢語的平面，“臥病”的構詞方式確實是不好解釋的；但如果把漢語史聯繫起來考察，就不但能解釋這種構詞的由來，而且可以看到句法和詞法之間的歷史上的聯繫。

還有些問題，如果把漢語史和現代漢語結合起來，就會認識得更全面。這裏也舉一個例子。

比如漢語中的“把”字句，它的性質和功能該怎麼認識？王力先生稱之為“處置式”，顧名思義，是對於對象的處置。有的學者認為，“處置”不能概括“把”字句的用法，比如：“這班學生把王老師教慘啦”，不能說是“學生”對“王老師”的處置；因此，“把”字句的作用應該這樣表述：如果將“把”字句寫作“A把BC了”，那麼，這個句子表示的是“由於A的關係，B變成了C所描述的狀況”。（見薛鳳生1993）換句話說，這是把“把”字句的功能看作是“致使”。確實，這種解釋適合於現代漢語中很多“把”字句。但是，如果看一看近代漢語中的“把”字句，就會看到，有很多“把”字句不能這樣解釋。“把”字句產生的初期，很多句子是單個動詞作謂語，而“把”後面的名詞是這個動詞的受事。比如：宋之問《溫泉莊臥病》：“徒把涼泉掬。”《祖堂集》卷十六：“仰山便把茶樹搖。”都不能解釋為“致使”。其實，在現代漢語中也有不少“把”字句不能解釋為致使。如：“小張把小王看了一眼。”

“王老師把這班學生教慘啦！”那麼，應該怎樣來看待“把”字句呢？應該說，“把”字句有一個歷史發展過程，在“把”字句產生的初期，主要是表示處置；後來，逐漸演變為表示致使，但還有一些仍然表示處置。至於這個由表處置到表致使的變化是在什麼歷史時期逐漸發生的？為什麼會發生這種變化？這些問題是有待於深入研究的。

這不過是隨手舉出的幾個例子，這樣的例子還能舉出一些。但重要的不是再找若干零星的例子，而是要從整體上把漢語史和現代漢語結合起來深入研究，弄清楚現代

漢語體系形成的歷史過程。如果能這樣做，一定能有巨大的收穫：一方面可以對現代漢語瞭解得更深入，另一方面，可以對語言演變的規律有更多的發現。這項工作以前是做得不夠的。近代漢語本來是和現代漢語關係最密切的，但是，以往的近代漢語在溯源方面做得比較多，而對近代漢語如何向現代漢語發展的研究則十分薄弱。這在今後是需要努力加強的。

漢語史研究和現代漢語研究的結合還有另一個方面：應該說，現代漢語的研究方法走在漢語史研究的前面。當然，漢語史研究的對象和現代漢語研究的對象並不相同：後者研究的是活的口語，前者研究的是死的歷史文獻。（漢語史的研究也可以用現代漢語方言作參考，這在下面就會說到；但漢語漢語史研究的基本資料還是歷史文獻。）所以，漢語史研究不能盲目搬用現代漢語的研究方法。但是，現代漢語的一些研究方法，至少是漢語史研究應該借鑒的。

（二）漢語史研究與現代漢語方言研究的結合

漢語史研究與現代漢語方言研究的結合有極大的好處。漢語史研究依據的是死的歷史資料，現代漢語方言是活的語言資料。漢語歷史演變中出現的一些語言現象，往往在現代漢語方言中依然保留。把兩者結合起來進行研究，可以相互補充。同時，現代漢語方言中的一些語言現象，是在歷史文獻中和普通話中看不到的，這對漢語史的研究也有啟發。

就語法而言，以方言的語法和漢語的歷史語法相比，有三種情況：

（1） 方言中一些方言的語法形式在漢語語法史上出現過。這對於研究漢語語法史當然很有幫助。

a. 在上古漢語中，表示一種新情況的出現，在句尾用“矣”，如：《左傳》成公二年：“余病矣。”從唐代開始也可以用“也”，如：《舊唐書·安祿山傳》：“阿與，我死也。”從宋代開始用“了”。如：《朱子語類》卷 7：“不知不覺自好了。”“矣”和“也”在現代漢語方言都有保留。臺灣閩南話的 [a0]（矣），如：“伊去[a0]。”顯然是上古漢語中的“矣”的保留形式。陝西清澗話用[.le]（了也），也可以用[ε]（也），

如：“大了他自然兒解開（明白）[e]。”是唐代語法形式的保留。

b. 漢語史上的處置式，南北朝時用“將”，唐代才用“把”，而且早期的處置式，有的動詞後面的賓語仍然保留。如：陸勳《志怪》：“船者乃將此蟾以油熬之。”粵語的處置式用得不多，用處置式時多用“將”字，少用“把”字，而且動詞後往往有一個代詞賓語“佢”複指“把”的賓語，如：“我想將呢棵樹斬（口+左）佢。”這和漢語史的早期形式非常一致。漢語式上的處置式，句中的動詞最初是單音節的，如：宋之問《溫泉莊臥病寄楊炯》：“徒把涼泉掬。”後來才逐漸發展為雙音節的。臺灣閩南話的處置式謂語動詞可以是單音節的，如：“阿公把阿英罵。”這也和漢語史上處置式的早期形式一致。有的學者認為，現在見到的唐代早期的處置式多出現在詩句中，動詞都是單音節，這是受詩律限制的結果，未必是當時實際語言的形式。但是，現代臺灣閩南話中的情況可以說明，唐代口語中處置式以單音節動詞為謂語不是不可能的。

c. 在漢語史上，述補結構帶賓語時，補語和賓語有兩種位置：一是賓語在述語和補語之間，一是補語在述語和賓語之間。如動結式的 VOC 和 VCO：“打頭破”和“打破頭”（均見於《百喻經》）。能性補語的肯定式“V 得 OC”和“V 得 CO”；晏殊《踏莎行》：“垂楊只解惹春風，何曾系得行人住？”《朱子語類》卷 59：“亦只是大綱如此說，不是實考得見古制。”能性補語的否定式“VO 不 C”和“V 不 CO”：《北夢瑣言》：“聚六州四十三縣鐵打一個錯不成也。”《祖堂集》卷 2：“分付不著人，所以向你道。”複合的趨向補語，賓語也有兩種位置：一是賓語在複合的趨向補語之前，一是賓語在複合的趨向補語中間，即：“VOCC”和“VCOC”：《朱子語類》卷 1：“有人見海邊作旋渦吸水下去者。”《朱子語類》卷 120：“忽然部中又行下一文字來。”漢語史上出現過的這兩種詞序，前一種在現代漢語普通話中不存在了，但在其他方言中還保留。如吳語的 VOC “打其殺”，V 得 OC “打得佢過”，VO 不 C “打伊勿過”；客家話的 V 得 OC “食得飯落”；粵語的 VOCC “（提手+今）（口+左）條手巾子出（口+黎）”。這些都是漢語史上曾經有過而在現代普通話中已經消失的形式。

d. 唐代的差比句中，在用表示比較的“比”或“於”的同時，還常常用“校”字，在白居易的詩中，這些形式很常見。如：《江樓夕望招客》：“能就江樓銷暑否？比君

茅舍校清涼。”《以詩代書酬慕巢尙書見寄》：“不知待得心期否？老校於君六七年。”這種用法在現代漢語普通話中也消失了，但在有的方言中還存在。如臺灣閩南話的比較級在用“過”、用“並”的同時，還用“較”字，如“阿明較懸（高）過阿平”、“阿明並（比）阿平較懸”。

這些語法形式如果和漢語語法史結合起來研究，肯定能夠相得益彰。

(2) 方言中一些語法形式和漢語語法史上出現過的形式不一致，但有關係。

a. 表示體貌的助詞。漢語語法史上表完成的動態助詞和表持續的動態助詞是兩個不同的詞，前者是“了”，後者是“着”，儘管有一個時期“着”既可以表持續也可以表完成，但兩者的分工基本上是明確的。而在現代漢語方言中，情況並不一樣。在粵語和客家話中，表完成的動態助詞和表持續的動態助詞也是不同的詞，粵語是“(口+左)”和“住”、“緊”，客家話是[t'et22]和[ten31]（等）。而在吳語中，表完成的動態助詞是“仔”，表持續的動態助詞是“勒海”，但“仔”也可兼表完成持續。在臺灣閩南話中，用[le0]表動作的持續完成。這裏有兩方面的問題值得研究：1、這些動態助詞的歷史淵源是什麼？“(口+左)”大概來源於“著（着）”，“仔”有的學者也認為是來源於“著（着）”，但它們都不是表持續，而是表完成，這是怎樣一種歷史發展？“勒海”的來源大概是表存在的同形動詞。而其他動態助詞的來源待考。2、為什麼“仔”可以兼表完成持續？為什麼[le0]可以兼表持續完成？在漢語語法體系中，“完成”和“持續”這兩種體貌有什麼關係？為什麼在有的方言中兩者用不同的助詞，而在有的方言中兩者用同一個助詞？

b. 動詞重疊，表示短時貌。在漢語史上，最初動詞重疊是表示動作反復進行的，如《古詩十九首》：“行行重行行，與君生別離。”表示短時貌的動詞重疊是很晚產生的，而且是有“V—V”（第二個V是同形動詞作動量詞），然後才發展為“VV”。如：《朱子語類》：“試定精神看一看。”《元曲選·竹塢聽琴》：“也到員外家看看去。”但客家話中沒有“V—V”，而是說“VV na55 le22”，如：“看看 na55 le22”，而且後面不能帶賓語，不能說“看看 na55 le22 書”，只能說“書看看 na55 le22”。那麼，客家話的動詞重疊是不是沒有經過“V—V”的途徑？它是怎樣發展來的？又：廣州

話中“VV”和“V—V”用得很少，動詞重疊的主要形式是“V下”，這是從“V一下”發展來的。這又是一種什麼樣的發展途徑？為什麼廣州話中“VV”和“V—V”都用得很少，而“V一下”——“V下”卻發展成短時貌的主要形式？

c.把字句和被字句。從語用的角度看，把字句和被字句都具有一種功能：把動詞的賓語提前。把字句是把動詞的賓語提前為“把”的賓語，被字句是把動詞的賓語提前為句子的主語。在漢語史上，當句子的謂語發展得越來越複雜的時候，往往用把字句或被字句把動詞的賓語提前。如：《紅樓夢》9回：“把寶玉的一碗茶也砸得碗碎茶流。”這句話也可以說成“寶玉的一碗茶也被砸得碗碎茶流”，但說成“砸得寶玉的一碗茶碗碎茶流”就不太順。在現代漢語方言中，也能看到用把字句或被字句把動詞的賓語提前的情形，如臺灣閩南話不說“阿公罰阿明跪”，而說“阿公把阿明罰跪”或“阿明與（被）阿公罰跪”，但其條件不是因為句子的謂語複雜，而是相反：如果動詞的直接賓語是一個動詞，而且是單音動詞時，不能採用“V+O+O”形式，而要用把字句或被字句把後一個賓語提前。雖然這和漢語史上看到的情形不一樣，但對我們研究“把”字句“被”字句和一般動賓結構的關係以及“把”字句“被”字句的表達功能會有一些啟發。

(3) 方言中一些語法形式是漢語語法史上不曾見到過的。如臺灣閩南話和客家話用三個單音形容詞重疊來表示高級，如“紅紅紅”、“甜甜甜”。臺灣閩南話中可以用動詞重疊作謂語，如“cit4 碗飯冷冷”；可以在動詞重疊後面帶補語，如“撞撞破”、“割割 ho7（與）斷”等；還有“動詞+動詞詞尾+結果補語”的形式，如“走 liau2（了）真緊”、“走 ka1 真緊”、“走 tioq8（著）真緊”；處置式中“把”的賓語如果是第三人身，就可以省略，如“阿公把（阿英）罵”。客家話可以用“述語+間接賓語+直接賓語”的形式，如“我分佢一領衫”，也可以用“述語+直接賓語+間接賓語”的形式，但動詞限於“分”和“送”，而且要重復一次，如“我分一領衫分佢”。（漢語史上也有“V1+直接賓語+V2+間接賓語”的形式，但V1和V2不同形。）

這些現象雖然和漢語語法史的研究沒有直接關係，但對我們很有啟發。這告訴我們：漢語史上出現的語法演變並不是漢語語法演變的唯一的、必然的途徑。在對漢語

語法史上的演變作出解釋的時候，也必須考慮這一點，而不能把話說得太絕對。是的，語法的發展不是雜亂無章的，往往有一定的規律；一種語法形式為什麼是這樣發展而不是那樣發展，往往也有道理可講。在漢語語法史的研究中，除了客觀地描寫出語法演變的趨勢外，還要探究語法為什麼這樣發展，這是研究工作深入的表現。比如，在近代漢語中，曾經有過不少虛詞（“畢”、“竟”、“訖”、“已”，還有“了”和“着”）可以表示完成貌，最後，在北方廣大地區“了”排除了其他虛詞，成為唯一的一個表示完成貌的助詞。在對此作出準確的描寫的基礎上，再進一步說明為什麼“了”能排除其他虛詞，這是完全必要的。但是，方言語法的研究告訴我們：在不同方言中，語法的發展是多種多樣的。因此，當我們對漢語語法史上的演變作出解釋的時候，我們只能說，在漢語北方話或漢語共同語中，這樣一種發展有其必然性，而在其他方言中，完全可能有另一種發展。比如，在粵語和吳語中就不是“了”排斥了“着”，而是“着”排斥了“了”。一切以時間、地點、條件為轉移，語法的發展也是這樣。

漢語史研究與現代漢語方言研究的結合是一件很有意義的工作，但也是一件很困難的工作。就語法而言，要把兩者結合起來，往往先要認定現代漢語方言中的某個語法成分就是漢語史上的某個語法成分。而在這一點上，我們會碰到一個很大的困難：方言一般都缺乏歷史資料，所以作這種論斷時，往往無法找到確鑿的歷史證據，而只能根據歷史發展的規律加以推斷，這時就難免有主觀的成分。比如，有學者認為現代閩語中的方位介詞，如廈門話“坐 ti6 椅頂”中的[ti6]是由漢語史上的虛詞“著(著)”發展來的，並且從音韻方面作了論證。但也有的學者不同意這種看法，認為廈門話“坐 ti6 椅頂”中的[ti6]與其看作“著”（魚韻字）還不如看作“在”（海韻字）。因為，廈門話中[ti6]看作魚韻字和看作海韻字都可以，但閩語姑田話“坐 thaʔ8 椅頂”的[thaʔ8]，建甌話的“坐 to6 椅頂”的[to6]，只能是海韻字，所以，廈門話的[ti6]應該看作是“在”而不是“著(着)”。這個問題當然還可以討論，但是，我們從中得到的啓發是：正因為漢語史研究與現代漢語方言研究的結合有這樣的困難，所以一定要謹慎從事。

（三）基礎研究與理論思考的結合

漢語史的基礎研究是對漢語歷史演變的語言材料作全面的調查、細緻的描寫和深入的分析。這方面的工作必須加強，沒有扎實的材料，就談不上漢語史研究。但是，光是掌握了材料而只把材料加以羅列，或作簡單的分類排比也是不夠的，還必須在研究中加強理論思考，在描寫的基礎上進一步作出解釋，探索漢語發展演變的動因和機制。當然，理論思考必須和基礎研究結合，離開了漢語史的語言事實而空談理論，是沒有價值的；強使漢語史的語言事實遷就某種理論，更是不足取的。

近年來，認知語言學的發展很迅速。認知語言學確實為語言研究提供了一個新的視角，從認知的角度來觀察和解釋漢語的歷史演變，可以使我們開闊視野，加深認識。但有以下幾點值得注意：

（1）形式主義試圖從語言結構內部去尋找對語言現象的解釋，功能主義試圖從語言結構外部尋找對語言現象的解釋。應該說，這兩種研究方法是相輔相成的，而不應該互相排斥。因為，事實上，支配語言結構的既有“臨摹原則”，也有“抽象原則”。功能主義不可能解釋漢語史上所有的演變。

比如，戴浩一提出的“時間順序原則”在很大程度上能解釋現代漢語中表方位的介詞詞組在動詞之前和動詞之後的順序，但卻不適合古代漢語。比如，現代漢語中的兩種詞序：“在房間裏讀書”和“走到房間裏”，表方位的介詞詞組一個在動詞之前，一個在動詞之後，這可以用“時間順序原則”來解釋。但這兩個短句用古漢語表達，就成了“讀於室”和“入於室”，表方位的介詞詞組都在動詞之後。從古漢語到現代漢語的這種詞序的變化，如何加以解釋呢？能不能說，漢民族對於動作和相關的時空關係的認知方式從古到今發生了變化呢？當然，從道理上講，人們對同一個對象或同一種關係可以從不同角度去認識，正確的認知方式可以不止一種（這在下面還要說到），所以，同一個民族的認知方式在歷史上發生變化也不是不可能的。但具體到表方位的介詞詞組和動詞之間的詞序這個問題上，我們卻很難說清楚古漢語說“讀於室”和“入於室”是一種什麼認知方式，這種認知方式又如何變成現代漢語的按照時間順

序來認知動作和處所關係的這樣一種認知方式。對於這個問題，我的看法是：首先，古漢語的這種詞序，不是由“臨摹原則”決定的，而是由“抽象原則”決定的：凡是由“於+處所名詞”構成的介詞詞組，不管它和動詞的時間順序如何，絕大多數放在動詞後面。其次，從古漢語的詞序到現代漢語詞序的改變，即從“抽象原則”到“臨摹原則”的改變，也無法從語言外部，從認知的角度加以解釋，而只能從語言結構內部的變化來解釋。由於漢語內部結構的一系列變化，使得古漢語中處於動詞和處所名詞之間的“於”動搖以至於消失。“於”是按抽象原則確定詞序時一個明確的標誌，凡是有“於”的詞組都放在動詞後面。既然這個標誌動搖以至於消失，那麼“抽象原則”也就逐漸削弱，最後被“臨摹原則”所取代。（詳見蔣紹愚 a）

又如，漢語述補結構的歷史發展的大致輪廓是：從動詞連用“V+V+O”發展為述補結構“V+C+O”，如《史記》的“擊破沛公軍”是“V+V+O”，到《百喻經》的“打破瓶”是“V+C+O”；六朝時述補結構除了“V+C+O”外，還有另一種形式“V+O+C”，如《百喻經》的“打頭破”；後來在北方話和共同語中“VOC”消失，一律說成“V+C+O”，但在現代漢語的一些方言中“V+O+C”仍然保留。這種發展也很難完全從語言外部，完全從認知的角度加以解釋。儘管述補結構到六朝時才產生，但人們對某個對象施加某種動作，從而造成某種結果，這樣一種“動作——對象——結果”之間的關係，應該說人們是早就認識了，這種認識不能說是六朝時產生述補結構的原因，更不能說這種認識到六朝時述補結構產生之後才有。當然，我們可以說，用連動結構表達動作和結果，說明人們把動作和結果是分開看的，用述補結構來表達，說明人們把動作和結果聯繫得更緊密。但這是語言結構的變化反映出來的人們認知的變化，我們很難把這種認知的變化作為語言結構變化的原因，語言結構的變化（從連動到述補）的原因還要從語言內部找，這就是大家熟知的及物動詞不及物化，以及使動用法的衰微等等。至於“V+C+O”和“V+O+C”兩種結構，從認知的角度來看，應該是“V+O+C”這種詞序更準確地摹寫了客觀世界中“動作——對象——結果”的關係：動作先涉及對象，然後對象出現某種結果。那麼為什麼這種格式到現代漢語北方話中全部消失，而讓位於（V+C+O）呢？這也很難完全從認知的角度加以解釋，而

首先要從漢語述補結構的發展，述語和補語的粘合程度越來越強這些方面考慮。這裏當然也包含認知的因素，但也有語言自身發展的原因，這兩方面是應該結合在一起考慮的。另外，“V+O+C”這種格式，在現代漢語北方話中是全部消失了，但在其他方言中還廣泛使用。這種方言之間的差異，也很難從認知的角度來解釋，只能說是因為不同方言的語言結構不同，發展速度不同。

(2) 從認知的角度解釋語言現象和語言演變，不能簡單化，不能認為對同一事物只能有一種認知方式，從而只能有一種語言表達形式。比如，《說文》：“檣，屋檣聯也。”又：“楣，秦名屋檣聯也。齊謂之𡗗（簷），楚謂之栢。”又：“媿（左邊為“木”），屋栢也。”“楣”、“𡗗（簷）”、“栢”、“檣”、“媿（左邊為“木”）”是同一事物的不同名稱。為什麼同一事物有不同名稱呢？這個問題不能一概而論，因為對事物的命名未必都是有理據的。但這一組名稱都有各自的理據，《釋名》和《說文》段注對此有很好的解釋。《釋名·釋宮室》：“栢，連旅之也（據《御覽》改）。或謂之檣。檣，縣也。縣連椽頭使齊平也。”“楣，眉也，近前各兩，若面之有楣也。”《說文》：“𡗗，屋栢也”段注：“簷之言廉也。”《說文》：“媿（左邊為“木”），屋栢也”段注：“媿（左邊為“木”）之言比敘也。”《釋名》和段注用的都是聲訓，聲訓有很多不可信，但這幾個詞的解釋還是可信的，都說明了這些詞的理據，即人們給事物命名時的認知上的依據。從這一組詞可以看到，人們對同一事物可以從不同角度去認識：稱之為“楣”是因為它在房屋正面的前上方，如同眉在人臉上的位置；稱之為“簷”是因為它在屋頂的邊沿；稱之為“檣”和“栢”是因為它的作用是把椽子連接起來（而表示“連接”的意思在古漢語辭彙系統裏既可以用“縣”也可以用“旅”）；稱之為“媿（左邊為“木”）”是因為它的作用是使椽子排列整齊（比敘）。

這是辭彙方面的例子。語法方面也是這樣。比如，漢語的差比句，古今形式不同，古代漢語說“高於山”，這是先說所比較的性狀，再說比較的標準。現代漢語普通話說“比山高”，這是先說比較的標準，再說所比較的性狀。這兩種不同的表達也是對同一種現象從不同角度的認知。這兩種不同的認知方式以及與之相聯繫的語言表達方式，也分別出現在不同的語言中，如英語“higher than mountain”，是先說所比較的性狀

再說比較的標準；日語“山より高い”，是先說比較的標準再說所比較的性狀。語言類型學的研究或許會告訴我們，在人類諸語言中哪一種表達方式更普遍，但從認知的角度看，卻分不出兩種方式的優劣高下。不錯，比較的時候總是先有比較的標準，再有比較的結果，從這方面說，“比山高”是對現實世界的臨摹。但是，“高、低、大、小”等性狀本身就是相對的，先感到某物有某種形狀，再說明這種性狀是相對於某個標準而言的，這也是人們的一種認知過程。所以，我認為這兩種差比句反映的是對同一種現象從不同角度的認知。至於漢語的差比句為什麼會從“高於山”變為“比山高”，這也很難從認知的角度加以說明，就是說，我們無法從認知心理上解釋為什麼從古到今會有這種認知角度的變化。也許，這種歷史演變的原因，還要從語言結構的變化和語用原因等方面找，比如，漢語詞序發展的總趨勢是連動結構中的第一個動詞往往虛化為介詞，因此介詞結構從動詞後面移到動詞前面，從“高於山”到“比山高”的變化正好和這種總趨勢一致；“於”所擔負的功能太多了，從語用的角度看它必然要被各種專職的介詞代替，等等。（當然，連動結構中的第一個動詞的虛化也有認知方面的原因，但畢竟不能把這種原因看作從“高於山”到“比山高”這種變化的直接動因。）

(3) 同一種現象用兩種不同語言形式來表達，這究竟是反映了人們認知方面的差異，還是反映了兩種語言表達方式的差異？這不能僅僅根據一兩個例子下結論，而要綜合大量語言材料進行深入細緻的分析。

比如，漢語說“她嫁錯了人”，英語說“*She has married the wrong guy*”。有的學者認為，“兩個句子的差別來自同樣有效的觀念系統的語法體現。漢語把錯誤歸於‘嫁’，英語只報道想嫁的人和所嫁的人之間有差距。”（見戴浩一 1990）也就是說，當一件事出錯的時候，說漢語的人著眼於行為者做事的差錯，說英語的人著眼於對象的差錯。這樣，兩個民族對於同一個事件有不同的認知，當然，這兩種認知都是合理的（同樣有效的）。

如果真是這樣，那麼，在表達一件事情出錯時，漢語都應該用動詞或動詞的修飾語來表示差錯，英語都應該用賓語的修飾語來表示差錯。但事實並非如此。下面的例

子表明，在表達一事情出錯時，漢語和英語都有幾種方式：

英語

(1)

We have mistaken the house. = We came to the wrong house.

He'd mistaken the address, and gone to the wrong house.

I mistook him for his brother.

He made mistakes in calculations.

Mishear misread mispronounce misplace misprint mislead

(2)

A letter for me was left by mistake at his desk.

The parents may mistakenly believe that they are to blame for their child's illness.

They were wrong about my age.

You guessed wrong.

I blamed him wrongly.

(3)

He did it the wrong way. He Came the wrong way. He said the wrong thing.

He was on the wrong train. He got the wrong number. He arrested the wrong
man.

He is the wrong man for the job.

漢語：

(1) 錯+V/+O

(2) V+錯/+O

(3) V+/錯+O

錯怪了他

寫錯了字

寫了錯字

說錯了話

說了錯話（說了一句不
該說的話）

	做錯了事	做了錯事
	嫁錯了人	(嫁了一個不理想的丈 夫)
錯誤地作出了這個決定	做錯了決定	作出了錯誤的決定
錯誤地選擇了這個職業	選錯了職業	選擇了錯誤的職業
	把背心做大了	做了一件大背心
	把顏色塗深了	塗了深顏色

確實，漢語和英語在語言表達上是有差別的：英語可以用“wrong”修飾名詞表示想要支配的對象和實際支配的對象有距離，而漢語不能用“錯”修飾名詞來表達這種意思，在現代漢語中，這種意思是用“錯”做動詞的補語來表達的。但這是漢、英兩種語言的辭彙、語法系統的差異，而不是兩個認知系統或觀念系統的差異。(1) 英語的“wrong”有幾個意思：1. Not morally right; unjust. 2.(a) not true or correct. (b) (pred) (of a person) mistaken. 3.[usu.attrib] not required, suitable or the most desirable. 第 3 個意思（不合適的）是漢語的“錯”所沒有的。所以英語可以用“wrong+N”表示動作的對象和預想的有距離，漢語就不能用“錯+名詞”來表示這種意思。(2) 相反，漢語中用“錯”、“大”、“深”等性質形容詞修飾名詞，多半是表示事物的固有性質，而不是表示對象的性質和預想中不一致；要表示對象的性質和預想中不一致，通常要用述補結構。這在“把背心做大了/做了一件大背心”和“把顏色塗深了/塗了深顏色”的對比中看得最清楚。“選錯了職業 /選擇了錯誤的職業”的對比也可以說明這一點：前者是說選的職業和設想的不一樣，後者是說這個職業本身就on不好。正因為這樣，所以，英語“She has married the wrong guy”正好用漢語的“她嫁錯了人”來表示。這不是對同一件事認知的角度有所不同，而是同一種認知（選擇的丈夫和預想不一致）用不同的語言形式表達。而且，這也不能絕對化，比如，英語“She has married the wrong guy”用漢語“她嫁了一個不理想的丈夫”（或“所適匪人”）來表達也很切合，英語和漢語的這兩種表達在句子結構上也沒有什麼不同。所以，我們不能僅僅根據一個例句就作出普遍性的概括，說兩個民族對於同一個事件有不同的認知。

這裏還有一個問題：述補結構“V 錯”是後起的，在《朱子語類》中才看到。那麼，在“V 錯”出現以前，要表示“動作的對象和預想的有距離”的意思，用的是什麼語言形式呢？這是漢語史需要研究的問題。粗略地說，在“V 錯”出現之前，相應的形式是“誤 V”。但“誤 V”可以表示兩個意思：1、不小心錯了。如《史記·留侯世家》：“誤中副車。”2、故意錯了。如李端《彈箏》：“欲得周郎顧，時時誤拂弦。”在“錯”產生“錯誤”義以後，出現了“錯 V”，“錯 V”也可以表示兩個意思：1、不小心錯了。如東漢失譯《分別功德論》：“投飯於鉢，錯注於地。”（轉引自汪維輝《東漢——隋常用詞演變研究》）2、故意錯了。如：《朱子語類》：“臨陳時，是胡亂錯殺了幾人。”後來才出現述補結構“V 錯”，而“V 錯”只能表示第 1 個意思。不過這只是我初步的看法，這個問題還需要深入研究。

我想，用認知語言學的理论對一些研究工作中已涉及的問題作出解釋，固然很有必要，可以深化我們對語言現象和語言演變的認識。但是，從認知的角度去深入探討一些以前沒有涉及過的問題，也應該是我們的一項重要任務。比如，要表示“動作的對象和預想的有距離”的意思，在歷史上用的是什麼語言形式？諸如此類的問題，都很值得研究。也就是說，漢語史不但要研究某一種語法格式（如述補式，處置式）在歷史上的演變，而且要研究同一種認知在歷史上用哪些不同的語法形式表達。漢語史研究視角和研究範圍的擴大，將是 21 世紀漢語史研究的新進展。

參考文獻

- 曹廣順、遇笑容 2000《中古譯經中的處置式》，《中國語文》第 6 期。
- 戴浩一 1990《以認知為基礎的漢語功能語法芻議》，《國外語言學》第 4 期。
- 蔣紹愚 a1999《“抽象原則”和“臨摹原則”在漢語語法史中的體現》，《古漢語研究》第 4 期
- b《受事主語句的發展與使役到被動的演變》（待刊）

- c 《從{走}到{跑}的歷史替換》(待刊)
- d 《從“盡 V/V 盡”和“錯 V/V 錯”看述補結構的形成》(待刊)
- 李小凡 1998 《蘇州方言語法研究》，北京大學出版社。
- 劉子瑜 2002 《再談唐宋處置式的來源》，《語言學論叢》第 25 輯。
- 陸儉明 2003 《現代漢語語法教程》，北京大學出版社。
- 呂叔湘 1984 《近代漢語指代詞·序》，學林出版社。
- 羅肇錦 1985 《客語語法》，學生書局。
- 梅祖麟 1988 《漢語方言裏虛詞“著”三種用法的來源》，《中國語言學報》第 3 期。
- 項夢冰 2004 《閩西方言調查研究》，新星出版社。
- 王力 1957 《漢語史稿》，科學出版社。
- 謝信一 1991 《漢語中的時間和意象》，《國外語言學》第 4 期。
- 薛鳳生 1994 《“把”字句和“被”字句的結構意義》，《功能主義與漢語語法》，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
- 楊秀芳 1991 《臺灣閩南語語法稿》，大安出版社。
- 張洪年 1972 《香港粵語語法的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 朱冠明 2002 《中古譯經中的“持”字處置式》，《漢語史學報》。
- Tai James 1985 "Temporal Sequence and Chinese Word Order", In *Iconicity in Syntax*, edited by John Haima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On research of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There are three important problems for research of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1) to research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as a whole. (2) to combine the research of Chinese dialects with the research of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3) to apply properly the theory of cognitive linguistics to research of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Key words: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Chinese dialects, cognitive linguistics.

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 第二届中青年语言学者论坛综述

姚永铭

(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

2004 年 5 月 28 日至 31 日, 由商务印书馆和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第二届中青年语言学者论坛在杭州西子湖畔金溪山庄举行。共有 34 名来自全国各地及海外的中青年语言学者出席会议。会议还特别邀请到在海内外语言学界享有盛誉的著名语言学家、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评议委员戴庆厦、蒋绍愚、陆俭明、徐通锵先生(以拼音为序)。会议共收到论文 34 篇, 会议论文集即将由商务印书馆出版。

本次论坛的主题是 21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论坛的主要议程安排如下:

5 月 28 日代表报到。晚上 19:30—20:30 召开语言学出版基金评议委员预备会

议。

5 月 29 日上午 8:00—8:30 为开幕式。开幕式由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商务印书馆总经理助理、汉语编辑室主任周洪波编审共同主持。方一新教授首先代表主办方介绍出席会议的领导和专家学者。商务印书馆总经理杨德炎编审和浙江大学分管文科工作的副校长胡建淼教授先后致词,对出席论坛的专家学者表示欢迎,并各自表达了相互之间继续合作的良好愿望。周洪波编审介绍了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的情况。

中青年语言学者论坛共分 8 场,前 2 场是入选商务印书馆“中国语言学文库”中青年专辑的四部书稿的介绍和点评,后 6 场是应邀参加论坛的 34 位中青年学者的专题发言和讨论。

第 1 场(5 月 29 日上午 8:50—10:10)由北京大学中文系徐通锵教授主持。北京大学中文系杨荣祥博士介绍其入选书稿《近代汉语副词研究》。《近代汉语副词研究》通过共时描写和历时比较,对近代汉语副词作出较为全面的描写分析,并在此基础上对汉语副词研究中的若干理论问题(如副词的定义、功能特征、分类、形成的条件及其发展演变中一些值得注意的现象等)进行了深入探讨。点评人吴福祥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研究员)认为本书稿创获颇丰,建立了新的有关副词的理论体系,理清了副词的历史演变情况,对有关副词的若干理论问题也作了深入精到的探讨,并且做到共时与历时相结合。同时吴福祥先生也指出,本研究基于《敦煌变文集》、《朱子语类》、《新编五代史评话》、《金瓶梅词话》4 种文献,应该扩大语料的调查范围;某些副词尤其是语气副词,其功能、价值主要不是体现在语义和句法上,而是体现在话语和语用上,应在语义、句法探讨的基础上对主观化作深入探讨。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校区东亚系中国语言学副教授张洪明博士、南开大学文学院洪波教授、南京大学中文系汪维辉教授等纷纷提出问题并发表各自的看法。

接着北京广播学院张民权教授介绍其入选书稿《吴棫〈诗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吴棫〈诗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主要研究吴棫《诗补音》的著述情况以及

整个宋代古音学的历史概况。全书分上下两编，上编是对整个宋代古音学的历史概况的论述，包括吴械生平著述的考证等，下编是《诗补音》的汇考和校注。点评人黄笑山先生（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教授）认为这和作者的另一部著作《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一样，是古音学史研究的重要著作，从文献上发掘大量史料，具有相当高的学术价值。由于张民权先生的扎实研究，过去的一些古音学史的观点需要改写。南京大学中文系刘晓南教授、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张洪明博士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第2场（5月29日上午10:15—11:45）由北京大学中文系蒋绍愚教授主持。武汉大学古籍研究所万献初先生介绍其入选书稿《经典释文音切类目研究》。《经典释文音切类目研究》对《经典释文》进行深入的基础研究，以术语为纲，对所有音注材料进行分析与归类，从而作系统的体例、内容和性质特点上的研究。点评人麦耘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方言》杂志主编）认为本书材料功夫做得扎实，研究时使用了数据库技术，数据详细，作穷尽性的研究，这是重要贡献之一。在此基础上，廓清了以前对《经典释文》的误解。徐州师范大学杨亦鸣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蒋绍愚教授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接着北京大学中文系刘子瑜博士介绍其入选书稿《〈朱子语类〉述补结构研究》。《〈朱子语类〉述补结构研究》在句法平面和语义平面相结合的理论框架下，从形式和意义两方面对《朱子语类》中的述补结构进行封闭性的描写分析，通过共时历时比较研究，全面深入地探讨《朱子语类》述补结构的共时差异和历时变化，揭示出《朱子语类》乃至整个宋代述补结构在汉语发展史中的重要地位。点评人曹广顺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研究员）认为本书立足于专书，以共时断代描写为基础，以历史眼光研究述补结构的历史演变，其特色在于文献的选择比较合适，采用量化统计、定性分析的方法，材料扎实，分析细致，提出了新的分类标准，建构了一个新的框架，各个小类都有深入的探讨。共时描写与历时演变相结合，使得研究有相当的深度。南开大学文学院洪波教授、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方一新教授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第3场（5月29日下午14:00—15:30）由北京大学中文系陆俭明教授主持，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张洪明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姚振武研究员、浙江大学汉

语史研究中心王云路教授、南京大学中文系汪维辉教授、徐州师范大学杨亦鸣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董秀芳博士先后发言，题目分别为《汉语史研究中统计分析的信度和效度问题》、《从语序问题看语法事实中的“优势序列”》、《试说“鞭耻”——兼谈具体语素与抽象语素并列式复音词》、《纵横结合研究汉语词汇》、《神经语言学的历史、性质、任务及方法》、《词汇化与语法化的关系及相关语言现象的分析》。

第4场（5月29日下午15:50—17:40）由中央民族大学戴庆厦教授主持，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中山大学中文系麦耘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曹广顺研究员、山东大学中文系冯春田教授、解放军外国语学院李宗江教授、南开大学文学院洪波教授、复旦大学中文系梁银锋博士、北京语言大学对外汉语研究中心张赫博士先后发言，题目分别为《汉语史研究中的假设与证明》、《中古译经与中古汉语语法史研究》、《汉语历史上跟介词“自”、“从”有关的几个句法单位词化问题》、《副词“倒”的共时分析与历时演变》、《上古汉语的焦点表达》、《近代汉语多功能副词“却”的主观化》、《汉语比较句的历史与方言考察》。

第5场（5月30日上午8:00—9:30）由湖南师范大学蒋冀骋教授主持，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董志翘教授、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方一新教授、张涌泉教授、四川大学中文系俞理明教授、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黄征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胡敕瑞博士先后发言，题目分别为《扬雄〈方言〉与中古、近代汉语词语溯源（二例）》、《词的所指的判定与语法分析》、《〈敦煌文献语言辞典〉编纂刍议》、《汉语词汇历史描写研究琐议》、《敦煌俗字例释——恶与德》、《从隐含到呈现——试论中古词汇的一个本质变化》。

第6场（5月30日上午9:50—11:40）由徐州师范大学杨亦鸣教授主持，吉林大学吴振武教授、首都师范大学黄天树教授、北京师范大学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李运富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沈培博士、西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献研究所喻遂生教授、南京大学中文系刘晓南教授、武汉大学古籍研究所万献初先生先后发言，题目分别为《古文字资料综合利用方案》、《殷墟甲骨文昼间时称补说》、《关于“异体字”的几个问题》、《新出战国竹书与汉语史研究》、《东巴文研究材料建言三则》、《历史方言研究的本体与特征问题》、《传统语言学的材料基础研究》。

第 7 场（5 月 30 日下午 14: 00—16: 00）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曹广顺研究员主持，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黄笑山教授、湖南师范大学中文系蒋冀骋教授、北京广播学院张民权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吴福祥研究员、北京大学中文系杨荣祥博士、武汉大学古籍研究所卢烈红教授、清华大学中文系张美兰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刘子瑜博士先后发言，题目分别为《〈切韵〉分韵和诗文用韵的关系问题》、《音韵学研究的几个问题》、《观念更新与科学的方法论》、《汉语体标记“了”、“着”为什么不能强制使用》、《语义特征分析在汉语史研究中的作用》、《大力加强禅宗语录句法研究》、《传教士利玛窦的汉语学习与汉语研究》、《粤方言“V 到 C”述补结构的语法化及其与“V 得 C”述补结构互补分布的语法认知解释》。

以上各场报告之后，都分别进行了热烈的讨论。

第 8 场（5 月 30 日下午 16: 20—18: 00）为自由发言，由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副主任张涌泉教授和南开大学文学院洪波教授共同主持。

5 月 29 日晚上 20: 30—22: 00 论坛还安排了中青年语言学者沙龙，就商务印书馆语言学著作和工具书的出版展开研讨，由商务印书馆周洪波先生主持。

应邀参加本次论坛的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评议委员戴庆厦、蒋绍愚、陆俭明、徐通锵 4 位先生都是国内外著名的语言学家。戴庆厦先生主攻藏缅语族语言及社会语言学，长期担任中央民族大学民族语文院系领导工作，为该校首任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学院院长。曾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审组成员，现兼任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语言学学科成员、中国民族语言学会副会长等职，代表作有《汉藏语概述》（青海人民出版社，1986 年）、《汉语与少数民族语言关系概论》（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2 年）、《藏缅语族语言研究》（云南民族出版社，1998 年）。蒋绍愚先生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北京大学古代汉语教研室主任，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副主任，国家“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中国语言学会第三、第四届副秘书长，兼任教育部高等院校中国语言文学学科指导委员会委员、香港科技大学人文学部兼任教授，主要著作有《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获国家教委全国高等院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唐诗语言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

年。获第二届全国古籍优秀成果奖二等奖)、《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获全国高等院校出版社优秀科研成果奖); 陆俭明先生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主要从事现代汉语本体研究及中文信息处理、对外汉语教学等方面内容的现代汉语应用研究, 被誉为“20 世纪中国现代汉语语法八大家”之一, 现任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主任, 北京大学计算语言学研究所副所长, 世界汉语教学学会会长, 中国语言学会副会长, 代表作有《现代汉语句法论》(商务印书馆, 1993 年)、《20 世纪现代汉语语法八大家·陆俭明选集》(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年)。徐通锵先生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师从著名语言学家高名凯先生主攻理论语言学, 曾去美国加州大学柏克利分校进修历史语言学, 代表作有《历史语言学》(商务印书馆, 1991 年)、《语言论——语义型语言的结构原理和研究方法》(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年)。

本次论坛具有以下几个显著特点:

一、学科门类齐全

本次论坛虽然规模不大, 出席会议的代表只有 34 位, 但是在汉语语言学研究方面卓有成就的国内高校及科研院所大都有代表参加, 代表了将在 21 世纪支撑整个中国语言学研究的中坚力量的整体实力。尤其可喜的是, 这 34 位代表所从事的研究工作的方向, 基本上涵盖了整个语言学的研究范围, 既有宏观的纯理论的研究, 也有语音、词汇、语法、文字(含少数民族文字)、文献的具体研究。这么多中青年学者齐聚一堂, 互相交流, 互相渗透, 共同展望 21 世纪中国语言学的美好前景。就连比较冷门的学科方向也受到了大家的关注。其中杨亦鸣教授的《神经语言学的历史、性质、任务及方法》、喻遂生教授的《东巴文研究材料建言三则》所涉及的神经理论和东巴文是国内研究比较少的, 也是这次论坛中的“少数民族”, 但是其独特的内容引起了与会代表的浓厚兴趣。

二、注重研究方法

展望 21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我们既要发扬踏踏实实的优良学风, 做足做好材料功

夫，又要关注理论，注重研究方法。与会代表对于研究方法的关注是空前的。麦耘先生的《汉语史研究中的假设与证明》强调汉语史研究以及各种科学研究都需要假设，假设的意义在于引导学术发展。曹广顺先生的《中古译经与中古汉语语法史研究》认为在剥离了梵汉对照的部分之后，中古译经的语言基本上是一种相对接近当时口语的语言，对上古汉语研究有重要的价值，能够帮助我们展示历史发展过程、确定语法现象出现的时间、探索某些语法现象的来源。方一新先生的《词的所指的判定与语法分析》认为从事汉语词汇史研究，考释、确定古代词义，分析词语的内部结构，需要借助语法分析来进行。张洪明先生的《汉语史研究中统计分析的信度和效度》提出了运用统计方法研究汉语史应该注意的一些问题。刘晓南先生的《历史方言研究的本体与特征问题》认为历史文献中或隐或显包含方言语料，现代汉语方言口语或多或少遗存古代方言特征，都是研究汉语历史方言的重要材料，因此强调历史文献考证和历史比较法两种研究法须互为表里，文献与现代方言材料不可偏废。姚振武先生的《从语序问题看语法事实中的“优势序列”》认为在语言研究中不能只重视“多数”，轻视或者忽视“少数”。

三、大处着眼，小处着手

汪维辉先生的《纵横结合研究汉语词汇》本着语言的空间差异反映着语言在时间上的发展序列的基本观念，强调把汉语词汇史的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结合起来，以便更好地解释语言的发展和现状，并且具体地解剖了一只小麻雀——“寻找”。与此相类似，张赅先生的《汉语比较句的历史和方言考察》以汉语比较句为例，探讨历史文献的考察和方言的差异能够互相说明到何种程度，它们之间不能互相证明的原因是什么。刘子瑜先生的《粤方言“V到C”述补结构的语法化及其与“V得C”述补结构互补分布的语法认知解释》也是方言结合历史研究的一个尝试。这些文章的一个共同特点就是考察一种或一类语言现象，从探讨具体问题入手，在研究的时候自觉地纵横串联、共时与历时结合。

董志翘先生的《扬雄〈方言〉与中古、近代汉语词语溯源（二例）》以“鼎（矻、

碇、礮)”和“支注（指注、指住、指据、枝柱）”为考察对象，认为有一些词语以往认为是中古、近代以后才产生的，但是只要突破字形的束缚，就可以从《方言》中找到它们的源头。这就提出了词汇史研究中非常重要的一个问题，就是不为字形所囿。

李宗江先生的《副词“倒”的共时分析与历时演变》、王云路先生的《试说鞭耻——兼谈具体语素与抽象语素并列复合词》、梁银锋先生的《近代汉语多功能副词“却”的主观化》都体现了“大处着眼，小处着手”的特点，引起了与会学者的浓厚兴趣。

四、既有咨询，又有建议

论坛凝聚了一批学有专长的中青年学者，有些学者借此机会向有关专家咨询。张涌泉先生的《〈敦煌文献语言辞典〉编纂刍议》介绍了编纂《敦煌文献语言辞典》的一些设想和做法，并附上具体的样条。黄笑山先生的《〈切韵〉分韵》和《诗文用韵的关系问题》牵涉到如何看待汉语音韵学中最重要著作《切韵》以及它与诗文用韵的关系问题，这是一个非常重要而又十分复杂的问题，黄先生提出自己的想法，也希望能和有关专家开展讨论。

很多学者还在本次论坛上提出了一些建议和设想。吴振武先生的《古文字资料综合利用方案》提出了一个可供非古文字专业学者使用的古文字资料库方案，其中包括字词索引和主题索引，利用电脑技术完成自动生成和相关链接，并且能够随时增删，这些设想引起了与会专家的浓厚兴趣。卢烈红先生的《大力加强禅宗语录句法研究》提出应该共性研究与个性研究并重，共时研究与历时研究结合，大力加强禅宗语录句法研究，为整个汉语句式发展史的建立提供基础性研究成果，推进汉语句式发展史的研究。万献初先生的《传统语言学的材料基础研究在 21 世纪中国语言学中的地位》认为传统语言材料的基础研究在 21 世纪中国语言学中应该有突出的重要地位，应该为中国语言学研究产生先进方法和帮创性理论提供扎实可靠的材料基础。黄天树先生认为古文字材料是最早的、最可信的汉语研究语料，希望从事汉语史研究的人利用古文字资料，缺了这一块，汉语史研究是不全面的。沈培的《新出战国竹书与汉语史研究》则从语料的角度指出，新出战国竹书在古音研究、词汇研究语法研究方面均有重要价

值，汉语史研究者应该利用这些新出材料。

五、可畏的年轻一代

老中青三代学者济济一堂，各有特色，其中年轻一辈显示了后生可畏的特点。北京大学中文系胡敕瑞先生的《从隐含到呈现——试论中古词汇的一个本质变化》已经跳出了传统的考察从单音词到复音词的变化旧模式，而是试图在新的理论指导下，对汉语词汇从上古到中古的变化作一个更深入细致的考察，并且认为从上古到中古汉语词汇发展的总趋势是“从隐含到呈现”，这也是中古汉语词汇的一个本质变化。很多学者对他的研究方向及探索精神表示肯定。杨荣祥的《语义特征分析在汉语史研究中的作用》运用语义特征分析的方法，重新探讨“V1+V2+O”向“V+C+O”演变的原因以及判断这种演变实现的标准。董秀芳的《词汇化与语法化的关系及相关语言现象的分析》则显示了她长于理论思维的特点。

在这次论坛上，老一辈语言学家对中青年学者提出了殷切期望。蒋绍愚先生认为，回顾 20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展望 21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我们面临着如何使 21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走向世界的问题。整个 20 世纪语言学受惠于普通语言学，21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在受惠的同时也应该是施惠者，应该对普通语言学有所贡献。语言研究不能停留在材料搜罗的基础上，一定要有充分的理论思考和理论高度。21 世纪我们的语言学研究应该拿到话语权。徐通锵先生则从语言学发展的角度指出，19 世纪语言学的主流是历史比较语言学，20 世纪语言学的主流是语法研究，21 世纪的语言学预计会向语义研究倾斜，在这方面，东方人的直觉性思维方式应该大有用武之地。这无疑增强了大家的信心。陆俭明先生则认为，语言研究不能有思维定势，要有突破，对前人、权威不要迷信，只有这样语言科学才能发展。戴庆厦先生提出在语言研究中要反对两种倾向：一是保守，不提假设；二是没有事实根据乱假设。语言研究应该“谨慎假设，小心求证”。

经过整整两天的发言和热烈讨论，本次论坛圆满结束。

学术交流

安平秋、杨忠教授来中心演讲

2004 年 4 月 24 日晚，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会主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平秋先生，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会秘书长、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杨忠先生应邀来我中心作学术报告。安先生的演讲题目是“日本、美国存藏中国宋元版古籍概况”，杨先生的演讲题目是“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现状与展望”。他们分别介绍了海外（尤其是日本、美国）所存中国宋元版古籍的概况和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的现状及其展望。二位先生的报告精彩生动，让听讲的师生大开眼界，增长了见闻，获得了新知。

北京语言大学李立成教授来访

5月20日,北京语言大学汉语学院院长李立成教授来中心访问。李立成1992—1995年在原杭州大学中文系汉语史专业攻读博士学位,导师为著名的语言学家蒋礼鸿教授。毕业后分配到北京语言大学工作,曾担任该校研究生处处长多年,今年刚刚调任该校最大的学院——汉语学院院长。这次李教授率领数十名外国留学生回母校参观考察。中心的部分教授参加了会见和座谈。

方一新教授参加 “中国古文献学奖学金”评审会

4月14—16日,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赴北京,参加在北京大学举行的第八届“中国古文献学奖学金”的评选委员会会议。“中国古文献学奖学金”是教育部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设立的全国性古文献学奖学金,奖励对象为古委会系统25家教学科研单位二年级以上的研究生和本科生。奖学金于1990年起开始设立,每两年(偶年)评选一次,今年为第八届。经过评奖委员会的认真评议,我中心古典文献专业的刘旭锦同学(2001级)荣获本科生二等奖,李玲玲(2000级)、焦磊同学(2001级)荣获本科生三等奖。本科生一等奖今年再次空缺。

北京大学陆俭明教授来中心讲学

2004 年 5 月 28 日，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陆俭明先生在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 601 会议室，作了题为《汉语语法研究的现状和展望》的学术报告。陆先生一下飞机就驱车直奔会议室，开始了长达 2 个小时的演讲。陆先生综述了语法学的建立及其发展过程，认为语法的研究是没有穷尽的，而认识的加深促进新语法理论的产生，一定的理论是和一定的语言现象紧密相关的。因此，他认为“赶时髦”可以，但是拒绝贴标签。整场报告思路清晰，逻辑性强，同时又富有激情，充分展示了北大名师的风采。而整个会场也座无虚席，听众为陆先生的风范所深深折服，不时报以热烈的掌声。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表达了中心全体师生的一致心声：有机会一定请陆先生来中心系统讲授汉语语法学。

北京大学徐通锵教授来中心讲学

2004 年 5 月 31 日，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徐通锵先生在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 601 会议室作了题为《语言与文字的关系新探》的学术报告。徐老在普通语言学、历史语言学等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他这次所作的报告，是对“语言与文字的关系”这一旧问题的新思考。徐老指出，语言是现实的编码体系，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体系。而自源性的文字体系仅汉字保留下来，这是因为“汉字本身可以意指概念”，“汉字本身就是语言符号”。同时，他提出了这样几个问题：成熟的文字体系之前的书写符号叫不叫文字？汉语早期声和韵有没有意义？为什么诗歌产生早，小说产生晚？徐老

的报告极大地激起了听众的兴趣，大家纷纷发言，展开激烈讨论。整场报告热烈有序，加深了大家对语言和文字关系的认识。

哈佛大学语言学系黄正德教授 来中心讲学

6月5日晚，美国哈佛大学语言学系黄正德教授到我中心作学术报告，汉语史研究中心的近50名师生出席了报告会。报告会由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主持。黄正德教授的报告题目为《现代汉语的语法特点与高解析性》。黄教授基于普遍语法的理论，认为各种语言之间的差异源于后天的培育，人们研究语言就是要探求语言之间有多少差异，以及对造成这种差异的原因作出合理的解释。在报告中，黄正德教授运用轻动词移位理论对现代汉语中一些难以说明来由的句子进行了解释，探究了造成这种现象的深层次原因。

报告会后，与会师生与黄正德教授就轻动词移位理论和具体的语句分析进行了热烈的讨论。

哈佛大学语言学系冯胜利教授 来中心讲学（第一场）

6月5日晚，美国哈佛大学语言学系冯胜利教授到我中心作学术报告，汉语史研

研究中心的近 50 名师生出席了报告会。报告会由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主持。冯胜利教授的报告题目为《轻动词移位与古今汉语的动宾关系》。他首先对轻动词的概念进行了严格的界定，然后具体概括了汉语动宾搭配中存在的复杂关系，并列出了大量的古今汉语的实例进行了说明，最后，他运用轻动词移位理论对这些具体的语言现象作出解释。

报告会后，师生们对轻动词移位理论兴趣甚浓，争先恐后向冯胜利教授提出问题，会场气氛热烈。

哈佛大学语言学系冯胜利教授 来中心讲学（第二场）

6 月 6 日下午，美国哈佛大学语言学系教授冯胜利博士到我中心作学术演讲，汉语史研究中心的教师和数十位研究生出席了会议。冯胜利教授的演讲题目为《轻动词移位与训诂学》。他首先对传统训诂学进行了概括，然后提出了他目前正在从事的“句法训诂学”的研究设想，认为“句法训诂学”可以对古汉语中什么样的词由及物变成不及物、汉语动宾化、句法引申义以及由句法引申义所导致的异变分词等现象进行合理的解释。

演讲结束后，师生们就训诂学与轻动词等相关问题与冯胜利教授进行了交流，主持人方一新教授还对两天内的三场学术演讲作了简要总结。

挪威科学院院士何莫邪先生 受聘为浙江大学客座教授

2004年6月30日下午三点,人文学院在汉语史研究中心报告厅举行挪威科学院院士、奥斯陆大学教授何莫邪(Christoph Harbsmeier)先生任浙江大学客座教授的授聘仪式。人文学院常务副院长廖可斌教授主持了仪式,副校长黄书孟教授为何莫邪先生颁发客座教授聘书,并为他佩带了浙江大学校徽。黄书孟副校长、何莫邪先生先后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

授聘仪式结束后,何莫邪先生作了题为《“是”、“此”辨》的学术讲演。

何莫邪教授,德国人,毕业于英国牛津大学中文系,丹麦哥本哈根大学哲学博士,现为挪威奥斯陆大学汉学教授,东欧、亚洲系系主任,挪威科学院院士。

何莫邪教授是国际著名语言学家。他通晓印欧语系的德、英、俄、法、挪威、丹麦等多种语言,还懂拉丁语、希腊文,以及亚洲的汉语、日语。他多次应邀到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密西根大学、英国牛津大学、法国国家高等社会科学学院讲学和研究。

何莫邪教授也是国际著名汉学家。在东方学方面,他主要研究古汉语和中国传统文化,尤其致力于先秦哲学思想、逻辑,古汉语语法、词汇的研究。1980年,他的博士论文《汉语语法四论》由我国著名语言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所长吕叔湘先生题词,并得到吕先生的高度评价。他曾参加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的逻辑语法卷写作,1999年《逻辑和语言》卷英文版由剑桥大学出版。

由于何莫邪教授兼通东西方语言和文化,在国际汉学界和我国学术界享有崇高的声誉,先后受聘担任北京大学等校的兼职教授或顾问教授。此外,何莫邪教授还是我国“简牍研究学会”外籍会员,“丰子恺研究会”外籍会员,他的专著《丰子恺评传》已有二种中译本,他还是我国连环画的收藏家。何莫邪教授致力于中外学术交流,每

年都不远万里来中国参加我国语言学界的各种重要学术会议，应邀给研究生作学术讲座，介绍国外汉学研究的新成果和各种信息，并在我国高校培养博士后；同时多次邀请中国的语言、文学、哲学等方面学者到挪威进行合作研究，为促进我国高校的国际学术交流、培养高级学术人才，作出了贡献。

挪威皇家科学院院士何莫邪先生 来中心讲学

6月30日下午3:00，挪威皇家科学院院士、奥斯陆大学教授何莫邪先生在汉语史中心六楼会议室，作了题为《“是”与“此”辨》的学术讲演。

何先生对比分析了古汉语中“是”与“此”的区别，认为“是”与“此”除了相同点外还有不同之处：第一、“是”用于复指，而“此”一般用于直指；第二、“此”用于特指某个，而“是”却指某一类。这是个因司空见惯而被我们忽略了的问题。何先生的研究启示我们：如果从对外汉语教学或翻译的角度去研究语法，会做得更细致更有实用价值。讲演中，会七八种语言的何先生对中国典籍如数家珍。讲演结束后，中心师生和何先生进行了坦诚而热烈的交流，何先生还为大家展示了古汉语同义词数据库。

方一新教授赴津 参加国际中国语学会年会

6 月 17—21 日，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赴天津南开大学，参加第 12 届国际中国语言学学会年会暨第 2 届汉语语言学国际研讨会，这是国际中国语言学学会（IACL）自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创办以来，首次在中国大陆举办年会。参加会议的代表来自世界各地，总人数达三百多人，创年会之最。方一新教授在会上作了《早期失译佛经翻译年代的语言学考察——以两种“附后汉录”佛经为例》的报告，并主持了一场分组报告会。

张涌泉、王云路教授应邀参加 纪念吕叔湘先生百年诞辰学术会

2004 年 6 月 21 日至 23 日，汉语史中心张涌泉、王云路教授应邀参加由中国社科院主办的《纪念吕叔湘先生百年诞辰国际学术研讨会》。张涌泉提交的大会论文是：《史书俗字辨考五题》；王云路提交的大会论文是：《试说韵律与附加式双音词的形成》，王云路还应邀主持了一场分组讨论。

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访问日本

2004 年 7 月 14 日至 9 月 29 日，应日本京都大学大学院文学研究科平田昌司教授之邀，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赴日本京都大学作短期访问。访日期间，方一新教授先后访问了东京大学、早稻田大学、创价大学、神户外国语大学、花园大学、龙谷大学等日本知名大学，并应邀在东京大学、京都大学、早稻田大学等多所大学作报告，进行学术交流。方教授还参加了日本“现代中国语学会”第 33 次例会以及北海道大学主办的“日本学·敦煌学·汉文训读”国际学术研讨会等学术活动。

黄笑山教授赴汕头参加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第十三次学术研讨会暨汉语音韵学第八次国际学术研讨会

2004 年 8 月 21 日-25 日，中心成员黄笑山教授参加了在汕头举行的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第十三次学术研讨会暨汉语音韵学第八次国际学术研讨会，在会上宣读了题为《中古介音-r-消失所引起的连锁变化》的论文，并同国内外专家进行了广泛的学术交流。

王云路教授赴日参加学术会议

8 月 26—9 月 4 日,王云路教授应邀赴日本北海道大学,参加“日本学·敦煌学·汉文训读的新展开”学术会议,作了题为“试谈韵律与附加式双音词的形成”的学术报告。王教授是取道大阪去札幌参加会议的。在关西逗留期间,王云路教授访问了神户外国语大学、京都大学,拜会了佐藤晴彦教授、金文京教授、衣川贤次教授等著名学者,并应邀参观了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的资料中心。

日本学者水谷诚教授来我中心作报告

2004 年 9 月 4 日晚 7:00,日本创价大学教授水谷诚先生来我中心作了题为《关于历史上的多音字问题:以〈集韵〉为例》的报告。

水谷先生指出,《集韵》与《广韵》同为 206 韵,但《广韵》是 2 万 6 千字,而《集韵》却有 5 万 3 千字,增字达 2 万 7 千之多。为此水谷先生提出了两个问题:1、《集韵》用怎样的方法增加了这些字?2、为什么有这么多增字?

水谷先生对这些增字作了分析,认为应分为异体字(占 1/3)与非异体字(占 2/3),非异体字又分多音字与非多音字,而多音字又分为有根据的和没根据的两类。水谷先生认为:这些没根据的音的出现原因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水谷诚先生对《集韵》增字作了细致的分类分析,这种做法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俞忠鑫教授赴台进行教学交流

我中心俞忠鑫教授于 9 月 13 日赴台湾云林科技大学作为期二个月的教学交流，为台湾的大学生授课。

陈东辉副教授赴安徽 参加中国历史文献研讨会

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和安徽大学联合主办的“徽学与明清安徽典籍研究暨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第 25 届年会”，于 9 月 17—21 日在安徽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 130 多位专家学者出席了会议。本中心副教授陈东辉博士应邀参加了会议。

陈东辉副教授向会议提交了题为《20 世纪古典文献学研究史纲要》的论文，并在研讨会上就古典文献学的学科地位、归属和理论建设，以及古典文献专业尤其是本科生的人才培养等问题作了专门发言，受到与会代表的关注。

方一新、王云路教授赴桂林 参加中国训诂学研究会年会

2004 年 10 月 14—18 日，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副主任王云路教授参加了在广西桂林召开的中国训诂学研究会 2004 年度学术年会。除了分组发言外，中国训诂学会理事方一新教授应邀作了《作品断代与语料鉴别》的大会报告，中国训诂学会副会长王云路教授代表训诂学会作大会总结并致闭幕词。

方一新教授参加 第四届中古汉语国际学术研讨会

2004 年 10 月 20—22 日，中心主任方一新教授赴南京，参加由南京大学和南京师范大学合作主办的第四届中古汉语国际学术研讨会。方教授在会上作了《〈太子慕容暉〉非安译考》的报告，并主持了一场分组讨论会。会议期间，方教授还应邀为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字学的研究生作了“中古词义演变的类型及成因”的报告。

贵州大学杨军教授 来中心作学术讲演

10月28日下午，贵州大学教授杨军先生来我中心学术报告厅作题为《〈韵镜〉所标“内”、“外”再研究》的学术讲演。内外转是等韵学中一个疑难问题。罗常培、董同龢、许世瑛、杜其容、高明、陈新雄、孔仲温、薛凤生等著名学者先后作过研究，但至今众说纷纭。杨军先生全面考察了《韵镜》等早期切韵图，提出了全新的看法，他认为内、外与制图体例有关：凡二等位置的齿音字韵属三等即为“内”，韵属二等即为“外”。“内”是指三等韵所有音节都出现在这些图内，“外”则表示三等韵跟庄组声母相拼的音节在这些图外。杨教授的观点引起了大家浓厚的兴趣。

研究生动态

我中心硕士研究生举行 毕业论文开题报告会

汉语史研究中心 2003 级汉语言文字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开题报告会于 6 月 27 日晚 7:30 在东一教学楼 601、612 教室举行。与会教师有：方一新、俞忠鑫、池昌海、黄金贵、颜洽茂、黄笑山、王明华、姚永铭、陈东辉、王晓潮、税昌锡、资中勇。经过前期与导师的双向交流和慎重考虑，各位研究生选题如下：《〈世说新语〉、〈幽明录〉与类书的比勘》（陈静）、《〈三国志〉、〈后汉书〉相同人物传记的语言对比研究》（柴红梅）、《唐代浙北诗人诗歌语言研究》（卢巧琴）、《近代白话作品中的口语虚词研究——以〈景德传灯录〉为中心》（任珊）、《试析〈六度集经〉中的饮食动词》（段炼）、《鱼虞的分合及其机制》（周傲生）、《南昌方言音系的 [ts ts^h s]、[tɕ tɕ^h ɕ] 研究》（万淑芬）、《原本〈玉篇〉残卷文字研究》（周录）、《〈朝鲜刻本樊川诗集夹注〉俗字研究》（张成）、《俞樾之训诂学成就》（王红霞）、《可移位语气副词移位原因探究》（王纯）、《从〈新词语大词典〉看改革开放以来汉语新词语的产生与发展》（林鸿）、《结果补语与“把”字

句》(曹海涛)、《关联理论与话语理解——结合汉语实例略谈关联理论对汉语言研究的作用》(王月会)、《信息化时代下大众语文对报刊语言的影响》(陈俏俏)。

在报告会上,研究生们分别报告了拟写论文的选题缘由、研究现状、研究方法、基本框架等相关内容,与会的老们就各位同学的选题、材料、研究方法等提出了具体而中肯的意见,在很多方面给同学以帮助和启迪。本次开题报告会为 03 级汉语言文字学硕士研究生与汉语史研究中心的教师提供了一次广泛、全面的交流机会,取得了预期的良好效果。

学术成果

本中心多名师生 获第十一届董氏基金奖

经专家评审、基金评委会评定，2003 年度“董氏文史哲奖励基金”奖励与项目、出版资助于日前揭晓，共有 7 种著作获教师优秀成果二等奖，8 种著作获教师优秀成果三等奖，9 篇论文获得教师优秀论文奖；6 名研究生获得学生优秀成果二等奖，14 名研究生获得学生优秀成果三等奖；共资助 7 本教师专著出版，资助教师课题研究 10 项。本中心有 1 种著作获教师优秀成果二等奖（黄金贵教授《古汉语同义词辩释论》，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 8 月），1 种著作获教师优秀成果三等奖（姚永铭副教授《慧琳〈一切经音义〉研究》，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3 年 5 月），1 篇论文获得教师优秀论文奖（方一新教授《“不听”之“不允许”义的产生年代及成因》，刊《中国语文》2003 年第 6 期），1 名研究生获得学生优秀成果二等奖（张小艳《删字符号卜与敦煌文献的解读》，刊《敦煌研究》2003 年第 2 期），5 名研究生获得学生优秀成果三等奖（朱大星《〈文字〉敦煌本与竹简本、今本关系考论》，刊《敦煌研究》2003 年第 1 期、叶贵良《敦煌写本残卷研究系列——〈甘肃藏敦煌文献〉残卷未识原因初探》，刊《敦煌研究》2003 年第

3期、丁喜霞《“死亡”非偏义复词说》，刊《语言研究》2003年第3期、冯利华《〈真诰〉词语辑释》，刊《古汉语研究》2002年第4期、何华珍《中日汉字比较研究》，刊《中国语文》2002年第2期)。1种著作获出版资助（史光辉《东汉佛经词汇研究》）。

姚永铭副教授著作获奖

2004年浙江省高校优秀科研成果奖评审日前已经结束，我中心教师姚永铭副教授的《慧琳〈一切经音义〉研究》荣获二等奖。

本书系在博士论文及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的基础上修改而成，经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推荐，同行专家审定，列入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重点规划项目——《中国典籍与文化研究丛书》第一辑，由江苏古籍出版社于2003年5月出版。

本书紧紧围绕汉语言文字学研究的各个方面，全方位、多层次研究，深入挖掘《慧琳音义》中的宝贵材料，注意将本体研究与应用研究相结合，着力探讨《慧琳音义》对文字、音韵、训诂研究的重要价值，具体探究《慧琳音义》对六书研究、俗文字研究、异体字研究、汉字史研究、中古音系研究、《切韵》研究、古方音研究、梵汉对音研究、外来词研究、俗语词研究、语源学研究、语词的文化内涵研究以及古籍解读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对《慧琳音义》在辞书编纂和古籍整理方面的重要价值也作了全面深入的阐发。最后阐述了《慧琳音义》的成就、影响和不足，提出了利用《慧琳音义》应注意的问题。这是首次着重从语言研究的角度对《慧琳音义》进行的比较全面深入的研究。

感谢赠书

北京语言大学曹志耘教授向我中心赠送《中国社会语言学》、《中国语文研究》等书刊，在此表示感谢。

台湾中正大学谢大宁教授向我中心赠送《中正大学中文学术年刊》、《中正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研究生论文集刊》、《中正大学中文所硕士专班论文集刊》等著作十二册，在此表示感谢。